

额济纳旗2024年边防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试验检测询比采购招标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05）

项目所在地：内蒙古自治区,阿拉善盟,额济纳旗

一、招标条件

本额济纳旗2024年边防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试验检测询比采购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7.25，招标人为不公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不公开；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JC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JC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8-01 15:15:00到2025-08-04 17:30:00。

获取方式：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8-05 09:30:00。

递交方式：其他方式，见附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8-05 09:30:00。

开标地点：见附件。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不公开。

九、联系人

招标人：不公开

地址：不公开

联系人：不公开

电话：0483-6523656

邮件：nmgzyxmglyxgs@163.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普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周 靖

电话：15504830853

邮件：nmgzyxmglyxg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史虹凤（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内蒙古普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额济纳旗 2024 年边防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试验检测 询比采购公告

额济纳旗 2024 年边防基础设施建设工程已由上级部门批准建设，已具备竣工验收试验检测询比采购条件，现邀请潜在供应商参加竣工检测询比采购活动。

1. 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额济纳旗 2024 年边防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试验检测询比采购

1.2 采购人：不公开

1.3 采购代理机构：内蒙古誉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4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5 采购项目概况：不公开。

1.6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一家

2. 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额济纳旗 2024 年边防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竣工验收试验检测。

2.2 本项目计划服务期：签订合同之日起至本合同签发竣工验收鉴定书之日止（即：具备检测条件后在采购人要求的时限内完成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检测工作并提交合格的检测报告）。

2.3 质量要求：提交的各项成果检测报告符合国家和自治区相关规范和标准及边防执勤道路技术要求、边防直升机停机坪技术要求等。

2.4 安全目标：遏制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确保不发生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人员零伤亡。

2.5 合同包划分：划分 1 个合同包，合同包编号为 JC。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合同包号	服务内容	采购范围
JC	竣工检测	本合同包涉及的路基、路面、桥涵、排水及防护、路线交叉、交通安全设施、拒马、停机坪及属附等工程竣工检测，具体检测内容及频率按采购人或上级主管部门要求执行，并满足相关国家法律法规、地方相关规范和标准及行业规章制度等的规定。

3. 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必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国内独立法人资格及有效的营业执照，且满足以下要求：

（1）资质要求：公路工程试验检测机构综合乙级及以上资质，取得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及附表。

（2）业绩要求：无；

（3）信誉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附录 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4）项目负责人要求：详见采购公告附件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项目负责人最低要求）；

3.2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竞价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竞价。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竞价，否则，相关竞价均无效。

3.4 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3.5 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采购活动。

3.6 三资企业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4.采购文件的获取

4.1 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的单位，请于 **2025 年 8 月 1 日至 2024 年 8 月 4 日上午 9 时 00 分至 11 时 30 分**，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下同），将营业执照和联系方式（包括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加盖公章扫描件发送至 nmgzyxmglyxgs@163.com 获取采购文件。

4.2 供应商自领取采购文件之日起，应确保其向采购人提供的通讯手段（电话、邮箱）一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并及时反馈信息，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5. 响应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5 日 9 时 30 分**，供应商应于当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将响应文件电子版（加盖公章扫描的 PDF 版）发送至 nmgzyxmglyxgs@163.com。

5.2 逾期发送的或者未在指定时间内发送至指定邮箱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 响应文件开启时间

采购人于 **2025年8月5日9时30分** 在接收响应文件的邮箱中下载规定时间内接收到的响应文件，之后评审小组对接收到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以下网站上发布：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nmgztb.com.cn）。

8. 联系方式

采购人监督机构：不公开

地 址：不公开

电 话：0483-6968548

联 系 人：不公开

采 购 人：不公开

地 址：不公开

电 话：0483-6523656

联 系 人：不公开

采购代理：内蒙古誉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攸攸板镇四合兴村

联 系 人：周靖

电 话：15504830853

2025年8月1日